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文件

SICHUAN TAIJI PHARMACY CHAIN LTD.

川太药连字（2018）13 号

签发人：蒋 炜

关于组织学习严格落实 “食品药品违法行为处罚到人的规定”的通知

各部门、门店：

请各部门、各门店所有从业人员认真学习并严格落实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公安部印发的食药监法〔2018〕12号《关于加大食品药品安全执法力度严格落实食品药品违法行为处罚到人的规定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必须做好：

1、着重领会该《通知》中“深刻认识重要意义”条下内容，做到人人必熟知，规范经营意识。

2、牢固熟记该《通知》中“依法明确责任人员范围”条下各款，做到人人必知责，勘正工作行为。

3、高度重视该《通知》中“严格落实行政法律责任”，做到人人必懂法，做到人人知法，律已守法。

公司后勤部门全体人员于2018年1月31日上午9点在会议室集中学习；请各门店在2018年2月1日前组织全体从业人员认真学习，请各片区负责人督促，并在2018年2月1日前将培训学习记录、签到表、实施现场

照片、学习考核结果等资料，上传到质管部邮箱。请质管部将公司各部门、各门店培训学习情况汇总上报集团公司质量管理科。

若弄虚作假或落实不到位，公司将进行处罚。

特此通知！

附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 公安部印发关于加大食品药品安全执法力度严格落实食品药品违法行为处罚到人的规定的通知（食药监法〔2018〕12号）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主题词：食品药品 违法 处罚 通知

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9日印发

拟稿：张童 核对：明登银

（共印2份）